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乳政办字[2021]46号

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乳山市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的 通 知

各镇人民政府,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,滨海新区(银滩旅游度假区)、经济开发区、城区街道办事处,各市属国有企业:

为加强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,市政府决定成立乳山市应急物资保障领导小组,作为市政府长期设置的议事协调机构。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及主要职责公布如下:

组 长: 宫本杲(市委副书记、市政府市长)

副组长:许鹏(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副市长)

宫洪霞(市政府副市长)

刘 新(市政府副市长,市公安局局长)

成 员: 王世建(市政府办公室主任)

徐忠波(市岠嵎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服务中心主任,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)

张新龙(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)

原 军(市公安局政委)

马 骏(市民政局局长)

王龙峰(市财政局局长)

王 庆(市自然资源局局长)

王永照(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)

姜中华(市交通运输局局长)

陶 刚(市水利局局长)

赵 磊(市农业农村局(乡村振兴局)局长)

高胜欣(市海洋发展局局长)

单志强(市商务局局长)

许玉安(市卫生健康局局长)

郑永刚(市应急管理局局长)

焉晓锋(市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市国有资产服务中心主任)

领导小组在市委、市政府领导下,按照市委防灾减灾救灾领导小组、市委重大疾病和传染病防治工作领导小组、市委平安乳山建设领导小组工作部署,负责统筹协调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工作,研究提出全市应急物资储备有关政策、规划和措施,协调解决重大问题,指导督促和检查有关政策措施落实,完成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,负责全市应急物资储备组织协调工作,王世建担任办公室主任,郑永刚、许玉安、原军担任办公室副主任。市应急管理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公安局按职责

组织拟订有关应急物资储备规划、政策措施,对领导小组确定事项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,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具体工作按照职责分别由市应急管理局的综合减灾救灾科、市卫生健康局的卫生应急办公室、市公安局的指挥中心承担。今后,领导小组成员调整事宜由领导小组或其办公室行文公布。

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— 3 **—**